

# 泰安市财政局

## 关于启用“车辆加油、添加燃料服务” 框架协议第二阶段采购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及功能区财政局，市直各预算单位：

“泰安市市域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定点加油框架协议”（项目编号：SDGP370900000202401001677）已征集完成，此框架协议采购结果适用于全市各级预算单位采购“车辆加油、添加燃料服务”（品目代码：C23120302）项目，框架协议有效期自2024年8月16日至2026年8月15日。原“泰安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定点加油服务项目”框架协议到期自动终止。

目前，入围供应商已入驻网上商城框架协议系统，为便于各预算单位开展采购活动，自2024年8月22日起，启用“车辆加油、添加燃料服务”框架协议第二阶段采购活动，全市各级预算单位在备案该品目采购计划时，应选择框架协议第二阶段采购方式。

省属及以上驻泰单位可参照使用该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。



2024年8月21日